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許美蘭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07

傳真：(02)29699823

電子信箱：AO818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金山區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會字第11504660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KEQSZF）

主旨：本市「11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」謹訂於115年4月10日至6月30日辦理，請貴校(園)自即日起至115年6月底協助辦理普查宣導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處115年3月10日新北農普字第11504313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普查請貴校(園)配合懸掛布幔、張貼海報（上開布幔、海報另寄），並利用文字跑馬燈及影音圖文等方式協助宣導普查，其中文字宣導內容為「敬請支持農林漁牧業普查，115年4月10日至6月15日開放網路填報，網填可參加抽好禮，新北市政府感謝您的配合」，並請多利用學校網站、社群媒體以及其他適當之電子、網路媒體廣為宣傳本普查訊息，相關影音圖檔下載網址為「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9UG5hFFJV2nhbpmquEoP6BNly4jB2JIW?usp=sharing>」。
- 三、另請貴校(園)將前揭普查宣導辦理情形填列於「新北市普查宣導辦理情形彙整表」（詳附件1），於115年4月30日前以電子郵件寄至at1496@ntpc.gov.tw（聯絡人：陳尉鎔先生），以利彙整本市農林漁牧業普查宣導成果。

李幸蓮

會計室



1157431276



四、檢附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處原函及附件各1份（附件2至3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